

**上海市第三中级人民法院  
(上海知识产权法院、上海  
铁路运输中级法院)  
2018 年度部门决算**

# 目 录

## 第一部分 上海市第三中级人民法院（上海知识产权法院、上海铁路运输中级法院）概况

一、主要职能

二、机构设置

## 第二部分 上海市第三中级人民法院（上海知识产权法院、上海铁路运输中级法院）2018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资产负债情况表

## 第三部分 上海市第三中级人民法院（上海知识产权法院、上海铁路运输中级法院）2018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第一部分 上海市第三中级人民法院（上海知识产权法院、上海铁路运输中级法院）概况

## 一、主要职能

上海市第三中级人民法院（上海知识产权法院、上海铁路运输中级法院）是国家审判机关，在上海市委和上海高院党组的领导下，依法独立行使审判权，并监督、指导辖区法院审判工作，对上海市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负责。主要职能包括：

1. 上海市第三中级人民法院主要职能是：依法管辖以市级人民政府为被告的第一审行政案件、以市级行政机关为上诉人的第二审行政案件（不包括知识产权行政案件），上海市人民检察院第三分院提起公诉的案件，上级法院指定管辖的其他案件，审理上海市军天湖监狱、上海市白茅岭监狱、上海市吴家洼监狱、上海市四岔河监狱报请的减刑、假释案件；

2. 上海知识产权法院的主要职能是：依法管辖本市范围内的有关专利、植物新品种、集成电路布图设计、技术秘密、计算机软件的第一审知识产权民事和行政案件，对本市区级以上人民政府所作的涉及著作权、商标、不正当竞争等行政行为提起诉讼的第一审知识产权行政案件，涉及驰名商标认定的第一审知识产权民事案件，第一审垄断民事案件，对本市基层人民法院第一审著作权、商标、技术合同、不正当竞争等知识产权民事和行政判决、裁定提起上诉的案件，依法应当由其管辖的其他知识产权民事和

行政案件；

3. 上海铁路运输中级法院的主要职能是：依法管辖范围内涉铁路一、二审民事、刑事案件、国家赔偿案件，上海市轨道交通运营区域内发生的民事案件、刑事案件及行政上诉案件，上海市公安局交警高架支队管辖区域内发生的道路交通事故引起的人身、财产损害赔偿案件。

## **二、机构设置**

根据上述职责，上海市第三中级人民法院（上海知识产权法院、上海铁路运输中级法院）单位设 13 个内设机构，包括：综合办公室、政治部（机关党委、监察室）、立案庭（诉讼服务中心、诉调对接中心、信访办公室）、行政审判庭（赔偿委员会办公室）、刑事审判庭、民事审判庭（环境资源审判庭、执行裁判庭）、破产审判庭、执行局、申诉审查及审判监督庭（研究室、审判管理办公室）、司法警察支队、知识产权综合审判一庭、知识产权综合审判二庭、技术调查室。

**第二部分 上海市第三中级人民法院（上海知识产权法院、上海铁路运输中级法院）2018年度部门决算表**

2018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项目	决算数
一、财政拨款收入	11,939.5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其中：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外交支出	
二、上级补助收入		三、国防支出	
三、事业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10,192.50
四、经营收入		五、教育支出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六、其他收入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18.10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195.50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851.61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其他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11,939.53	本年支出合计	11,957.72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结余分配	
年初结转和结余	212.96	年末结转和结余	194.78
总计	12,152.49	总计	12,152.49

2018年度收入决算表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合计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0,143.47	10,143.47				
204	05		法院	10,143.47	10,143.47				
204	05	01	行政运行	6,630.81	6,630.81				
204	05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716.42	1,716.42				
204	05	04	案件审判	1,796.24	1,796.2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12.26	712.26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712.26	712.26				
208	05	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11.11	11.11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22.98	322.98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77.18	377.18					
208	05	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支出	1.00	1.00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232.19	232.19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26.79	226.79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226.79	226.79					
210	99		其他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5.40	5.40					
210	99	01	其他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5.40	5.4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51.61	851.61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851.61	851.61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326.87	326.87					
221	02	03	购房补贴	524.74	524.74					

2018年度支出决算表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合计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0,192.50	6,679.84	3,512.66		
204	05		法院	10,192.50	6,679.84	3,512.66		
204	05	01	行政运行	6,679.84	6,679.84			
204	05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716.42		1,716.42		
204	05	04	案件审判	1,796.24		1,796.2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18.10	690.46	27.64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718.10	690.46	27.64		
208	05	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16.94	0.31	16.64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22.98	322.98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 缴费支出	377.18	367.18	10.00			
208	05	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离退 休支出	1.00		1.00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 出	195.50	190.10	5.40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90.10	190.10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190.10	190.10				
210	99		其他医疗卫生与计划生 育支出	5.40		5.40			
210	99	01	其他医疗卫生与计划生 育支出	5.40		5.4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51.61	851.61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851.61	851.61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326.87	326.87				
221	02	03	购房补贴	524.74	524.74				

2018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1,939.5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外交支出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10,192.50	10,192.50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18.10	718.10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195.50	195.50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851.61	851.61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其他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11,939.53	本年支出合计	11,957.72	11,957.72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6.56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48.38	48.38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66.56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总计	12,006.09	总计	12,006.09	12,006.09	

2018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万元

项目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类	款	项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0,192.50	6,679.84	3,512.66
204	05		法院	10,192.50	6,679.84	3,512.66
204	05	01	行政运行	6,679.84	6,679.84	
204	05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716.42		1,716.42
204	05	04	案件审判	1,796.24		1,796.2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18.10	690.46	27.64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718.10	690.46	27.64
208	05	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16.94	0.31	16.64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22.98	322.98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77.18	367.18	10.00
208	05	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支出	1.00		1.00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195.50	190.10	5.40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90.10	190.10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190.10	190.10	
210	99		其他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5.40		5.40
210	99	01	其他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5.40		5.4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51.61	851.61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851.61	851.61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326.87	326.87	
221	02	03	购房补贴	524.74	524.74	
合计				11,957.72	8,412.02	3,545.70

2018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单位：万元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项目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类	款	科目名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4,601.44	4,601.44	
301	01	基本工资	594.56	594.56	
301	02	津贴补贴	2,232.39	2,232.39	
301	03	奖金	534.01	534.01	
301	06	伙食补助费			
301	07	绩效工资			
301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费			
301	09	职业年金缴费			
301	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01	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1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907.28	907.28	
301	13	住房公积金	326.87	326.87	
301	14	医疗费			
301	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6.33	6.33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167.64		3,167.64
302	01	办公费	193.32		193.32
302	02	印刷费			
302	03	咨询费	8.12		8.12
302	04	手续费	0.96		0.96
302	05	水费	10.00		10.00
302	06	电费	100.00		100.00
302	07	邮电费			
302	08	取暖费			
302	09	物业管理费	472.49		472.49
302	11	差旅费			
302	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20.80		20.80
302	13	维修（护）费	39.99		39.99
302	14	租赁费	1,775.17		1,775.17
302	15	会议费	10.87		10.87

302	16	培训费	26.24		26.24
302	17	公务接待费	36.80		36.80
302	18	专用材料费			
302	24	被装购置费			
302	25	专用燃料费			
302	26	劳务费			
302	27	委托业务费			
302	28	工会经费	44.10		44.10
302	29	福利费	112.54		112.54
302	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94.50		94.50
302	39	其他交通费用	133.53		133.53
302	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88.20		88.2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12.94	612.94	
303	01	离休费			
303	02	退休费	0.31	0.31	
303	03	退职（役）费			
303	04	抚恤金			
303	05	生活补助	524.74	524.74	
303	07	医疗费补助			
303	08	助学金			
303	09	奖励金			
303	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3	99	其他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87.89	87.89	
310		资本性支出	29.99		29.99
310	02	办公设备购置	29.99		29.99
310	03	专用设备购置			
310	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10	13	公务用车购置			
310	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10	22	无形资产购置			
310	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合计			8,412.02	5,214.39	3,197.63

2018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表

单位：万元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												机关运行 经费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预算数	决算数	预算数	决算数	预算数	决算数	预算数	决算数	预算数	决算数	预算数	决算数	
175.10	174.09	20.80	20.80	117.50	116.49	23.00	21.99	94.50	94.50	36.80	36.80	3,197.63

2018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万元

项目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类	款	项				
合计						

注：上海市第三中级人民法院（上海知识产权法院、上海铁路运输中级法院）2018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2018年度资产负债情况表

单位：万元

	数量		价值	
	年初数	年末数	年初数	年末数
<b>一、资产合计</b>	—	—	30,075.35	30,706.83
（一）流动资产	—	—	20,253.41	19,508.84
（二）固定资产	—	—	9,795.96	11,172.01
其中：1.房屋（平方米）				
2.通用设备（台/套/辆）	1078	1100	1,109.22	1,086.24
（1）车辆	27	27	511.02	453.03
一般公务用车	3	3	52.77	52.77
执法执勤用车	15	15	284.01	284.01
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9	9	174.24	116.25
其他用车				
（2）单价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不含车辆）				
3.专用设备（台/套）	104	117	7,266.30	8,634.02
单价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27	30	5,268.05	5,709.51
4.其他固定资产	—	—	1,420.44	1,451.75
减：累计折旧及减值准备	—	—		
（三）长期投资	—	—		
（四）在建工程	—	—		
（五）无形资产	—	—	25.98	25.98
减：累计摊销	—	—		
（六）其他资产	—	—		
<b>二、负债合计</b>	—	—	20,040.45	19,314.06
<b>三、净资产合计</b>	—	—	10,034.90	11,392.77

### **第三部分 上海市第三中级人民法院（上海知识产权法院、上海铁路运输中级法院）2018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关于上海市第三中级人民法院（上海知识产权法院、上海铁路运输中级法院）2018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上海市第三中级人民法院（上海知识产权法院、上海铁路运输中级法院）2018 年度收支总计为 12,152.49 万元。与 2017 年度相比，收入、支出总计各增加 676.35 万元。主要原因：上年政府采购延迟至 2018 年执行和薪酬体制改革增加人员经费等。

#### **二、关于上海市第三中级人民法院（上海知识产权法院、上海铁路运输中级法院）2018 年度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收入合计 11,939.53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1,939.53 万元，占 100.00%。

#### **三、关于上海市第三中级人民法院（上海知识产权法院、上海铁路运输中级法院）2018 年度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支出合计 11,957.72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8,412.02 万元，占 70.35%；项目支出 3,545.70 万元，占 29.65%。

#### **四、关于上海市第三中级人民法院（上海知识产权法院、上海铁路运输中级法院）2018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上海市第三中级人民法院（上海知识产权法院、上海铁路运输中级法院）2018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决算 12,006.09 万元。

与 2017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676.35 万元，增长 5.97%。主要原因：上年政府采购延迟至 2018 年执行和薪酬体制改革增加人员经费等。

## **五、关于上海市第三中级人民法院（上海知识产权法院、上海铁路运输中级法院）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上海市第三中级人民法院（上海知识产权法院、上海铁路运输中级法院）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1,957.72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00%。与 2017 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694.53 万元，增长 6.17%。主要原因：上年政府采购延迟至 2018 年执行和薪酬体制改革增加人员经费等。

###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上海市第三中级人民法院（上海知识产权法院、上海铁路运输中级法院）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1,957.72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公共安全支出 10,192.50 万元，占 85.2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18.10 万元，占 6.00%；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195.50 万元，占 1.63%；住房保障支出 851.61 万元，占 7.13%。

###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上海市第三中级人民法院（上海知识产权法院、上海铁路运

输中级法院) 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11,178.25 万元, 支出决算为 11,957.72 万元, 完成年初预算的 106.97%。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 上年预算延迟或结转至 2018 年执行和薪酬体制改革增加人员经费等。其中:

1、公共安全支出(类)法院(款)行政运行(项)。主要用于: 反映行政单位的基本支出。年初预算为 6,411.95 万元, 支出决算为 6,679.84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 薪酬体制改革增加人员经费。

2、公共安全支出(类)法院(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主要用于: 反映行政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年初预算为 1,502.40 万元, 支出决算为 1,716.42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 上年政府采购延迟至 2018 年执行。

3、公共安全支出(类)法院(款)案件审判(项)。主要用于: 反映人民法院对刑事、民事、行政等案件审判活动的支出。年初预算为 1,697.14 万元, 支出决算为 1,796.24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 上年政府采购延迟至 2018 年执行。

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项)。主要用于: 反映实行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年初预算为 11.23 万元, 支出决算为 16.94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 上年部分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经费结转至 2018 年执行。

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主要用于：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年初预算为 353.74 万元，支出决算为 322.98 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自身预算执行因素。

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主要用于：反映由单位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年初预算为 1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377.18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统一做实行政单位职业年金账户。

7、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支出（项）。主要用于：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行政单位离退休方面的支出。年初预算为 1.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00 万元。

8、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支出（项）。主要用于：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行政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年初预算为 247.71 万元，支出决算为 190.10 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自身预算执行因素。

9、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其他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款）其他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项）。主要用于：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方面的支出。年初预算为 6.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5.40 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

数的主要原因：自身预算执行因素。

10、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支出（项）。主要用于：反映行政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年初预算为 349.07 万元，支出决算为 326.87 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自身预算执行因素。

11、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补贴支出（项）。主要用于：单位负担的购房补贴。年初预算为 588.02 万元，支出决算为 524.74 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自身预算执行因素。

## **六、关于上海市第三中级人民法院（上海知识产权法院、上海铁路运输中级法院）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上海市第三中级人民法院（上海知识产权法院、上海铁路运输中级法院）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8,412.02 万元，包括人员经费 5,214.39 万元，公用经费 3,197.63 万元。基本支出中：

1、工资福利支出 4,601.44 万元，主要用于：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其他社会保障缴费、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商品和服务支出 3,167.64 万元，主要用于：办公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物业管理费、因公出国（境）费

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

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612.94 万元，主要用于：退休费、住房公积金、购房补贴。

4、资本性支出 29.99 万元，主要用于：办公设备购置。

## **七、关于上海市第三中级人民法院（上海知识产权法院、上海铁路运输中级法院）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上海市第三中级人民法院（上海知识产权法院、上海铁路运输中级法院）2018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175.1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74.09 万元，完成预算的 99.42%，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决算为 20.8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为 116.49 万元，完成预算的 99.14%；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36.8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0%。2018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自身预算执行因素。

2018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数比 2017 年度减少 0.42 万元，降低 0.24%，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不变；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减少 0.42 万元，降低 0.36%；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不变。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减少的主要原因：自身预算执行因素。

##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18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 20.80 万元，占 11.95%；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 116.49 万元，占 66.91%；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 36.8 万元，占 21.14%。具体情况如下：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20.80 万元。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 2 个、累计 5 人次。开支内容包括：参加国际合作交流、境外培训研修等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 116.49 万元。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 21.99 万元。主要用于更新车辆 1 辆。

公务用车运行支出为 94.50 万元。主要用于安排市内因公出差、公务文件交换、日常工作开展等所需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2018 年，上海市第三中级人民法院（上海知识产权法院、上海铁路运输中级法院）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27 辆。

3、公务接待费支出 36.80 万元。其中：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36.80 万元（无外宾接待支出）。主要用于国内公务接待 1,322 批次、9,200 人次。

**八、关于上海市第三中级人民法院（上海知识产权法院、上海铁路运输中级法院）2018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上海市第三中级人民法院（上海知识产权法院、上海铁路运输中级法院）2018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情况说明**

上海市第三中级人民法院（上海知识产权法院、上海铁路运输中级法院）2018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上海市第三中级人民法院（上海知识产权法院、上海铁路运输中级法院）2018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3,197.63万元，比2017年度增加542.25万元，增长20.42%。主要原因是物业管理费标准提高。

###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上海市第三中级人民法院（上海知识产权法院、上海铁路运输中级法院）2018年度政府采购金额（以合同签订为准）为1,805.17万元，其中：货物采购金额1,322.52万元、工程采购金额0.00万元、服务采购金额482.65万元。

2018年度本单位面向中小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812.30万元，面向小微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488.30万元。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的政府采购项目中，由中小企业供应商中标或成交的，采购金额794.16万元；在面向小微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中，由小微企业供应商中标或成交的，采购金额483.47万元；在其他政府采购项目中，由中小企业供应商中标

或成交的，采购金额 68.50 万元。

### **(三) 车辆、房屋特殊占用情况**

#### **1. 车辆**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上海市第三中级人民法院（上海知识产权法院、上海铁路运输中级法院）使用的一般公务用车中，由市机关事务管理局统一实物保障的一般公务用车为 3 辆。

#### **2. 房屋**

上海市第三中级人民法院（上海知识产权法院、上海铁路运输中级法院）2018 年度无房屋特殊占用情况说明。

### **(四)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上海市第三中级人民法院（上海知识产权法院、上海铁路运输中级法院）2018 年度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如下：

1、制度建设情况：根据上海市财政局下发的相关文件精神，并结合本院的实际工作情况制定内部评价制度，为预算执行目标的完成奠定良好基础。

2、工作机制建设情况：聘请有资质的中介机构，在年初共同确定本年度评价的项目、年中跟踪和沟通项目的进展情况并及时发现改进项目进行中存在的问题和不足、年终评价项目的整体情况。

3、绩效评价开展情况：2018 年度开展的绩效跟踪评价项目 3 个，涉及预算金额 2,150.41 万元；2018 年度开展的绩效评价项目 1 个，涉及预算金额 1,697.14 万元，平均得分 89.36 分（其中，绩效评级为“良”的项目 1 个）。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五、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六、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七、基本支出：指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八、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九、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三公”经费：指单位使用本级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参加国际合作交流、重大项目洽谈、境外培训研修等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全国性专业会议、国家重大政策调研、专项检查以及外事团组接待交流等执行公务或开展业务所需住宿费、交通费、伙食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编制内公务车辆的报废更新，以及用于安排市内因公出差、公务文件交换、日常工作开展等所需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

十一、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